户办〔2025〕4号

关于印发《户胡镇2025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、镇直各单位：

《户胡镇2025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案》已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做好贯彻落实。

户胡党委政府办公室

 2025年3月10日

户胡镇2025年度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案

为着力解决我镇农村人居环境突出问题，改善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体水平，按照上级有关工作部署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以下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论述，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，引导群众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，努力营造多方参与、共建共管的工作格局，加快推动我镇农村人居环境实现干净整洁的目标任务。

二、 重点任务

**（一）整治通村主干道沿线**

全镇范围内各条通村主干道做到路面整洁无泥土和落叶，路肩和路边绿化带内无杂草、垃圾、枯枝和杂物乱堆现象，沿途可视范围内农（商）户庄前屋后无杂物乱堆乱放、无垃圾散落、无小广告和破损宣传标语，沿途河塘沟渠畅通，无漂浮物、淤积物，沿途生活垃圾要入桶，垃圾桶无破损。

**（二）整治村部周边公共场所**

按照要求，村部广场及周边保持清洁，无杂物树枝等，周边农（商）户庄前屋后无散落垃圾、乱堆乱放，周边范围内无杂草，无破旧过时宣传材料、小广告、牛皮癣，有绿化的要定期维护。服务大厅、会议室内卫生良好，桌面无浮灰。公厕干净整洁，物品摆放有序，厕具、照明等设施使用正常无损坏。

**（三）整治村庄内部环境**

按照《安徽省清洁村庄标准》要求，村庄公共区域确需的柴禾、草堆可以堆放但要求堆放整齐，上面无大量破尼龙袋、旧衣服、旧网等五颜六色、破损粉化严重的覆盖物；无臭水坑，无污水横流;河塘沟渠无漂浮物淤积物，水体干净；无病死畜禽尸体、农业投入品包装物、废旧农膜和农作物秸秆等随意丢弃现象；畜禽散养得到有效管控，无废弃畜禽圈舍、无废弃早厕、无破损或废弃的广告牌、无确无保留价值的残垣断壁、无乱涂乱画和无序张贴现象。

**（四）引导提升农户庭院卫生**

农户庭院做到“四净两规范”即“院内地面干净，无乱堆乱放；室内地面干净，摆放整齐；厕所干净，无臭味、厕具清洁；房前屋后平整干净，无乱堆乱放。生产生活用具堆放整齐规范、地面整洁；畜禽养殖管理规范，畜禽圈养、无人畜合居、地面无粪污”；引导农户转变卫生习惯，做到“四勤两参与”即“勤洗澡、勤换衣、勤打扫、勤收拾；主动积极参与村庄自治、主动积极参与环境整治”。

三、督查考核

镇成立督查组，制定督查方案，定期开展督查指导，奖优罚劣。考核采取日常检查和督查的方式进行，其中日常检查（每月10日、20日前后）40分，督查（每月1次）60分。

**1、日常检查**。由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组负责（组长：肖庆红，副组长：李星宇、赵子豪，成员：以武飞、牛长久、周杰涛、宋贵明、叶庆伟、赵文阔6人为主，人员缺额的从机关年轻干部、镇直有关单位中随机抽取），每发现一处问题扣0.5分，检查结束后及时反馈问题，村完成整改后将整改报告上报至镇环境整治办；

**2、督查**。除街道村外（结合街道整治，方案另行制定），其余20个村分两个片区（片区划分详见督查方案），片区内采取对手赛的模式进行督查并形成督查通报。

**3**、具体考评方案另行制定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**一是强化组织领导**。各村主要负责同志要高度重视，要有人员、有队伍、有措施，抓村带户、发动群众，有力有序推进整治工作。驻村点长要切实发挥作用，定期深入驻点村，帮助解决人居环境整治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。

**二是压实工作责任**。各村要对辖区内人居环境突出问题开展排查，建立问题台账，盘点销号；各村都要对照重点任务制定自己的工作方案，明确全年工作重点、划分责任人，并进一步细化，形成重点工作点位后上报镇环境整治办备案，每个点位都要明确一名具体责任人，在显眼位置设立标牌。

**三是着力营造氛围**。镇成立专项工作宣传组，通过编排作品演出、评比清洁文明户、播放音频等方式营造浓厚的工作氛围。每周三固定设置为“环境清洁日”。深刻理解运用好“1711”工作法。鼓励本村的干部、党员、村民组长、教师、医生等“带头干”。通过“抓两头带中间”，结合实际辅助运用“积分制”“红黑榜”等方法，鼓励广大群众“主动干”。对不理解的群众要持续做好思想工作“督促干”。对老弱病残等弱势群体，要安排帮扶责任人“帮着干”。

**四是严格督查督办**。镇成立督查组，制定督查方案，定期开展督查指导，奖优罚劣。鼓励各村探索本村村民组之间的对手赛，并予以村民组长适当激励奖惩。

**五是加大资金投入**。各村要主动作为，把有限的资金用到刀刃上，加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投入。鼓励各村积极对接本村的乡贤、创业成功人士等，努力探索将环境整治和项目进行结合，可通过认领村民组的方式，改善基础设施，增加劳动就业，不断提升群众的参与感、获得感。

附件：1、户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督查方案

2、户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组名单

3、户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问题排查销号台账

附件1

户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督查方案

一、片区划分

**一片区**：黄泥岗村、西朱塔村、户胡村、新路桥村、桃花村、新六里村、和平村、马陈村、南店村、龙圩村

**二片区**：云居村、棠梨村、月亮岗村、上楼村、齐王庙村、粉坊村、高镇村、花园村、新春村、六楼村

二、督查组人员安排

**一片区督查组**：姚晓钰、李星宇、武 飞、周杰涛、宋贵明

**二片区督查组**：肖庆红、赵子豪、牛长久、叶庆伟、赵文阔

三、结果运用

考评结果与村干部绩效、年度考核、评先评优挂钩。每村拨10000元基础工作经费（街道村除外）。

**1、对手赛**。当月对手赛获胜的村，奖励村集体工作经费500元，村“两委”干部（具体参与干部由各村上报为准，下同）奖励绩效100元。

**2、总结果**。对当月镇内片区对手赛中，总结果排名前三名的村，分别奖励村集体工作经费3000、2000元，1000元，村“两委”干部奖励绩效300元、200、100元。反之分别扣除后三名村集体工作经费3000、2000元，1000元，村“两委”干部绩效300元、200、100元。连续两个月考评均为倒一的村，处罚村集体5000元，扣除村“两委”干部绩效500元。当月总结果排名片区倒一的村为考评不合格村，驻村点长、党支部书记在月度会议上表态并由镇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。连续两次总结果倒一，村党支部书记暂停职务和待遇，专抓人居环境整治工作，待工作提升后再恢复职务和待遇。

若当月我镇在县级乡镇分类考评中位居前3名，只奖不罚，涉及到的村分别加3分、2分、1分，镇内片区对手赛加分后再重新排名。按照县人居环境考评方案，若我镇该项工作每被评为一次“效能之星”，村“两委”干部每人奖励300元。反之，若当月我镇在县级乡镇分类考评中处于倒三、倒二时，涉及到的村每个问题分别扣除扣1分、2分；镇排名倒一或被通报批评的，涉及到的村当月考评根据通报的问题数量，直接定为片区内后进位次，并按照上述规定落实奖惩。按照县人居环境考评方案，若我镇该项工作每被评为一次“效能预警”，村“两委”干部每人扣除绩效300元。

附件2

|  |
| --- |
| 户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组名单 |
| **村 别** | **镇工作组成员（排名第一位的为组长）** | **备注** |
| 黄泥岗村 | 徐加响、董义国、李家敏 |  |
| 西朱塔村 | 岳家明、水明江、赵国强 |  |
| 户胡村 | 朱芮、李玉军、赵全 |  |
| 新路桥村 | 杭行、徐涛、刘其芝 |  |
| 和平村 | 肖庆红、王宝印、李欣 |  |
| 马陈村 | 赵子豪、牛长久、王鑫、曹冰倩 |  |
| 龙圩村 | 孙明书、毕少明、刘菊 |  |
| 六楼村 | 张彦凯、胡开科、刘红梅、袁伶俐、张兴芳 |  |
| 南店村 | 张东东、龚善松、金守才、李兵 |  |
| 云居村 | 张灵恩、张明智 |  |
| 棠梨村 | 孙永明、桑贤合、刘先军 |  |
| 月亮岗村 | 王皓皓、叶晓杉 |  |
| 上楼村 | 程孝孝、张书瑞、张国权 |  |
| 齐王庙村 | 刘建国、刘亮、陈芳友 |  |
| 粉坊村 | 汪冠军、朱锦坤、吴代圣 |  |
| 高镇村 | 雷青喜、余敏、陈俣昕 |  |
| 花园村 | 李星宇、武飞、陈志红 |  |
| 新春村 | 刘金贵、周杰涛、徐传军 |  |
| 新六里村 | 姚晓钰、王文林、王丽 |  |
| 桃花村 | 陈冬雪、何心群、陈保国 |  |

|  |
| --- |
| 附件3户胡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问题排查销号台帐 |
| 序号 | 行政村 | 村民组 | 存在问题 | 整改责任人 | 整改措施 | 整改时限 | 整改成效 | 整改图片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7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8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9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